

2024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399206

单位名称：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
第一小学
2024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文本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一）负责本单位党的政治建设、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纪律建设和制度建设。

（二）承担本单位基层党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

（三）指导本单位意识形态和党的宣传教育工作。

（四）按照干部管理权限，做好本单位领导班子及领导人员管理工作。负责本单位干部队伍建设及人才工作。

（五）负责本单位学生和教师的思想政治工作，思想政治工作队伍建设，以及德育课程教学。

（六）统筹管理本单位人才工作。

（七）负责本单位安全稳定和校园及周边综合治理工作。

（八）负责本单位学生的学籍管理工作。

（九）负责本单位招生管理工作。

（十）负责本学校的德育、体育、卫生与艺术和劳动教育及国防教育工作。

（十一）负责本校小学教育教学活动的开展。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 1 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财政补助事业单位	全额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度

公开 01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17.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1,758.80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230.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31.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7.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020.23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3.20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2,020.23	总计	62	2,020.2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助 收入	事业收 入	经营收 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 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17.03	2,017.03					
205	教育支出	1,755.60	1,755.60					
20502	普通教育	1,531.43	1,531.43					
2050202	小学教育	1,531.43	1,531.43					
20507	特殊教育	0.18	0.18					
2050701	特殊教育 教育	0.18	0.18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223.99	223.99					
2050903	城市中小 学校舍建 设	222.69	222.69					
2050904	城市中小 学教学设 施	1.30	1.3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30.18	230.18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26.87	226.8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24.88	124.88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2.43	92.43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9.56	9.56					

	支出							
20807	就业补助	0.81	0.81					
2080711	就业见习 补贴	0.81	0.81					
20808	抚恤	2.50	2.5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	2.5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1.25	31.25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1.25	31.25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31.25	3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 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20.23	1,682.00	338.22			
205	教育支出	1,758.80	1,421.38	337.41			
20502	普通教育	1,534.62	1,421.38	113.24			
2050202	小学教育	1,534.62	1,421.38	113.24			
20507	特殊教育	0.18		0.18			
2050701	特殊学校 教育	0.18		0.18			
20509	教育费附 加安排的 支出	223.99		223.99			
2050903	城市中小 学校舍建 设	222.69		222.69			
2050904	城市中小 学教学设 施	1.30		1.30			
208	社会保障 和就业支 出	230.18	229.37	0.81			
20805	行政事业 单位养老 支出	226.87	226.87				
2080502	事业单位 离退休	124.88	124.88				
2080505	机关事业 单位基本 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92.43	92.43				
2080506	机关事业 单位职业 年金缴费 支出	9.56	9.56				

20807	就业补助	0.81		0.81			
2080711	就业见习 补贴	0.81		0.81			
20808	抚恤	2.50	2.5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	2.50				
210	卫生健康 支出	31.25	31.25				
21011	行政事业 单位医疗	31.25	31.25				
2101102	事业单位 医疗	31.25	3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 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 款	国有资 本经营 预算财 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1	2,017.0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 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1,755.60	1,755.6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 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 支出	40	230.18	230.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31.25	31.2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 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 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 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 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 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	54				

			应急管理支出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17.03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17.03	2,017.0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017.03	总计	64	2,017.03	2,017.0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2024 年

编制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17.03	1,682.00	335.03
205	教育支出	1,755.60	1,421.38	334.21
20502	普通教育	1,531.43	1,421.38	110.04
2050202	小学教育	1,531.43	1,421.38	110.04
20507	特殊教育	0.18		0.18
2050701	特殊学校教育	0.18		0.18
20509	教育费附加安排的支出	223.99		223.99
2050903	城市中小学校舍建设	222.69		222.69
2050904	城市中小学教学设施	1.30		1.3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18	229.37	0.81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26.87	226.8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124.88	124.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2.43	92.4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9.56	9.56	
20807	就业补助	0.81		0.81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0.81		0.81
20808	抚恤	2.50	2.50	
2080801	死亡抚恤	2.50	2.5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1.25	31.25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1.25	31.25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25	3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9.84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9.3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0.90	30229	福利费	0.69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5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79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5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588.32	公用经费合计					93.6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或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
要求以空表列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
一小学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单位无相关数据，按要求以空表列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单位）：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2024 年度

公开 09 表
金额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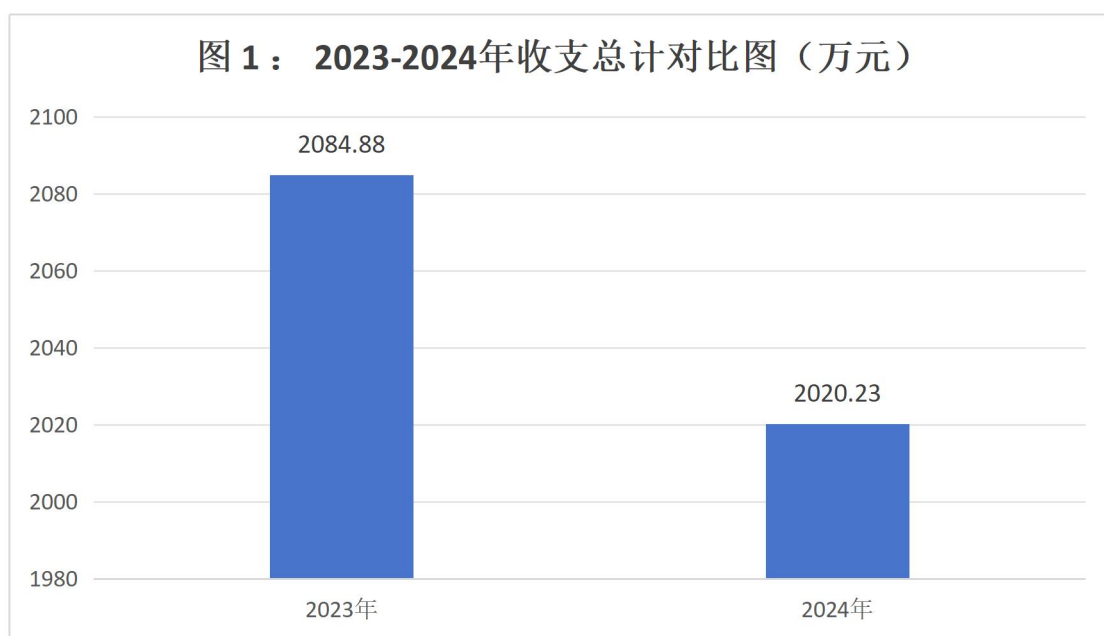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5		1.25		1.25		1.25		1.25		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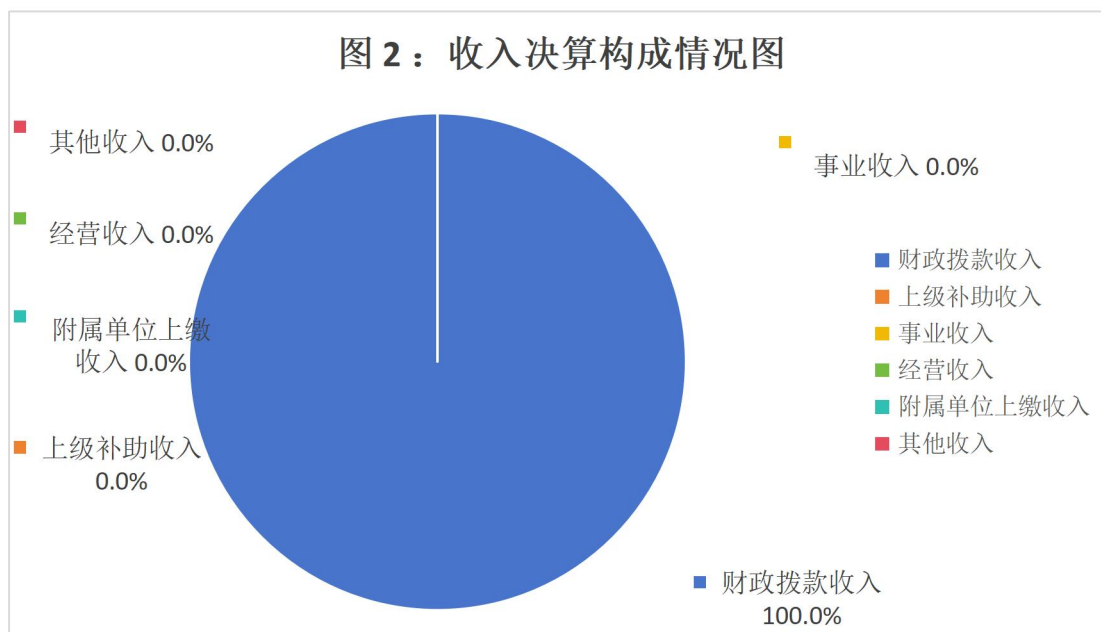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20.23 万元。与 2023 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减少 64.65 万元，下降 3.1%，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等支出增加，但随着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展，该项目资金支出较 2023 年减少较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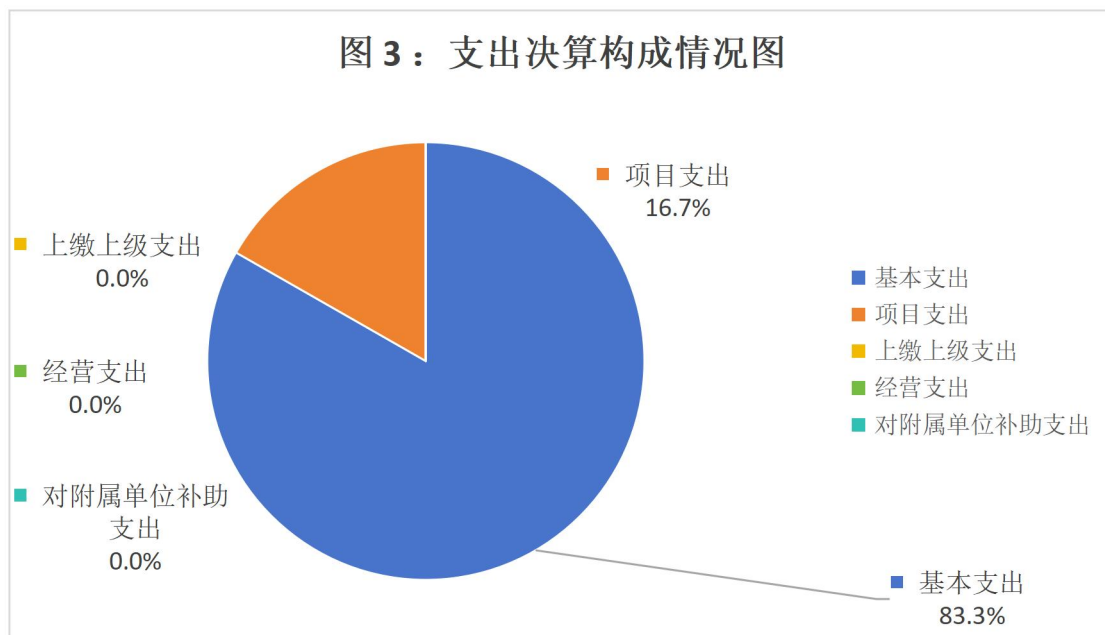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2,017.0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2,017.03 万元，占 1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2,020.2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682.00 万元，占 83.3%；项目支出 338.22 万元，占 16.7%；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 2023 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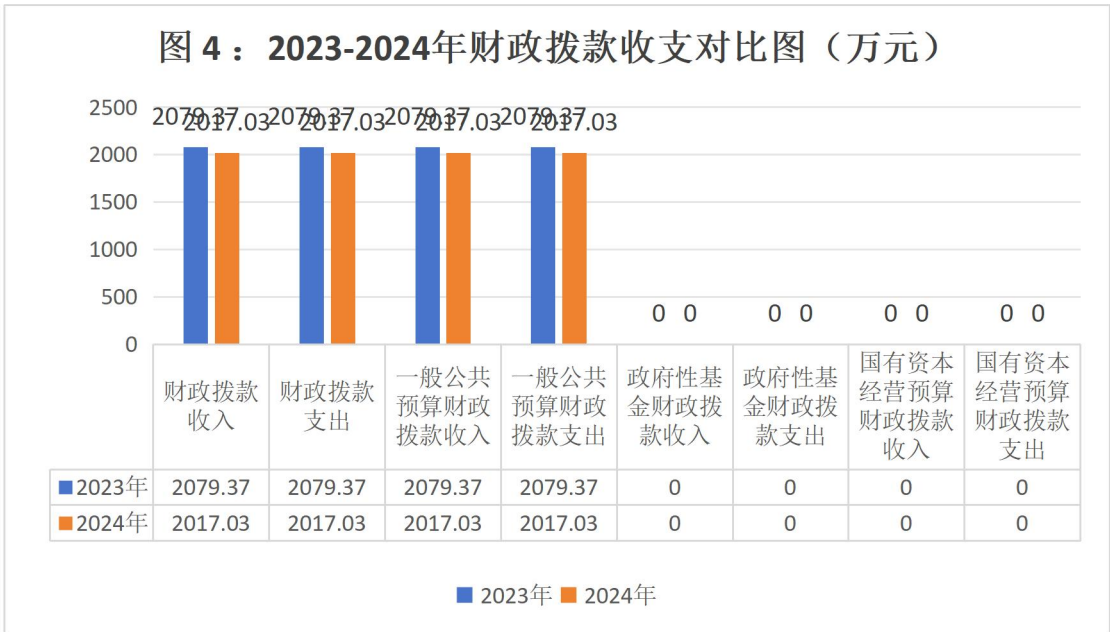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均为 2,017.03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各减少 62.34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等支出增加，但随着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展，该项目资金支出较 2023 年减少较多。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17.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34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等支出增加，但随着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展,该项目资金支出较 2023 年减少较多；本年支出 2,017.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34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等支出增加，但随着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展，该项目资金支出较 2023 年减少较多。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17.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34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等支出增加，但随着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展，该项目资金支出较 2023 年减少较多；本年支出 2,017.03 万元，比上年减少 62.34 万元，降低 3.0%，主要原因是人员调资等支出增加，但随着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展，该项目资金支出较 2023 年减少较多。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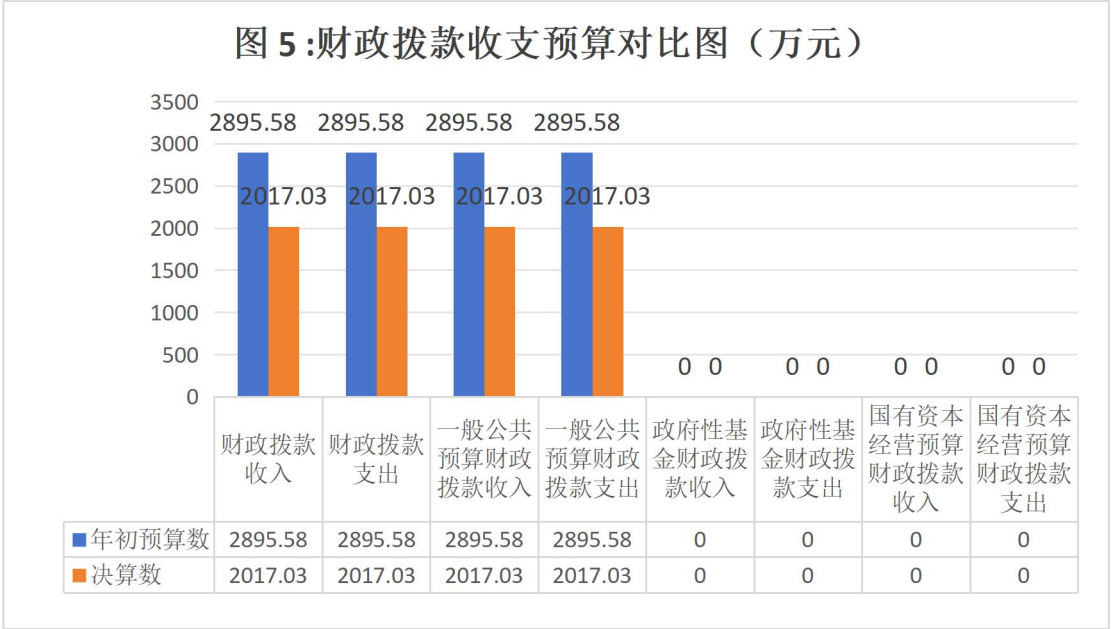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2,01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比年初预算减少 878.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度款未能按实际进度支付，新建多功能楼设备设施也未能进行采购，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但未能支付相应款项；本年支出 2,01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比年初预算减少 878.55 万元，决算数小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度款未能按实际进度支付，新建多功能楼设备设施也未能进行采购，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但未能支付相应款项。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比年初预算减少 878.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度款未能按实际进度支付，新建多功能楼设备设施也未能进行采购，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但未能支付相应款项；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69.7%，比年初预算减少 878.55 万元，主要原因是新建多功能教学楼工程进度款未能按实际进度支付，新建多功能楼设备设施也未能进行采购，设备购置项目已完成，但未能支付相应款项。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的 0.0 %，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0.0%，比年初预算增加 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无。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017.03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教育（类）支出 1,755.60 万元，占 87.0%，主要用于小学教育，教育费附加安排等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30.18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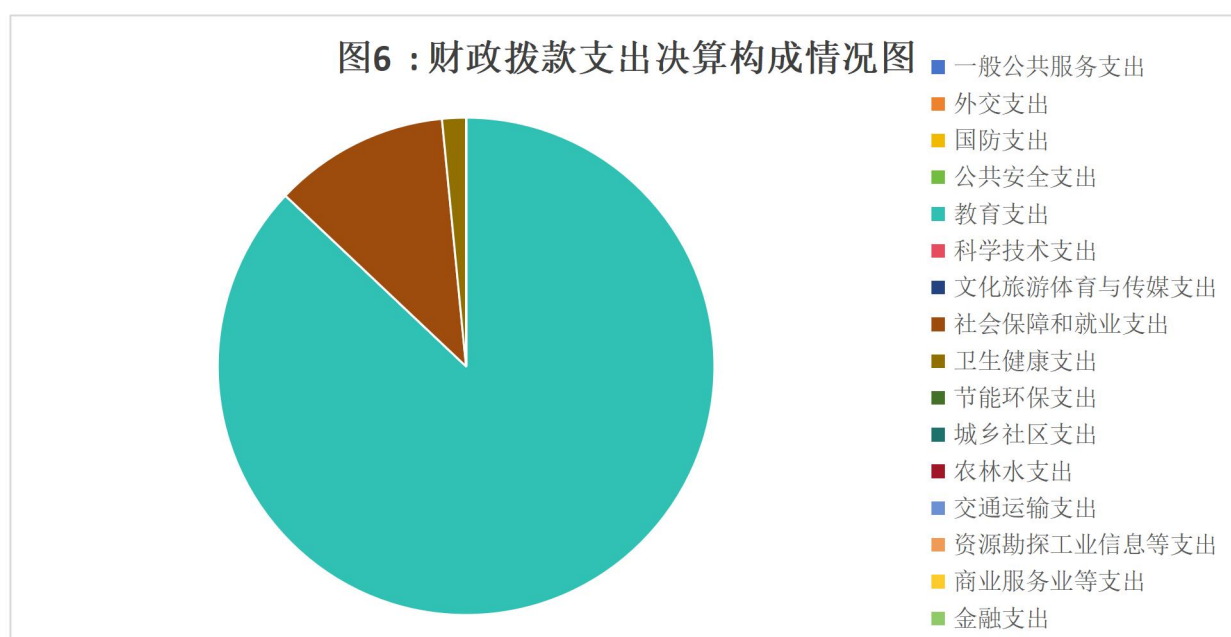
占 11.4%，主要用于事业单位离退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就业见习补贴，其他优抚支出等支出；卫生健康（类）支出 31.25 万元，占 1.5%，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公务员医疗保险等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无。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682.00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588.3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 93.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其他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 1.2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 2023 年度决算增加 0.40 万元，增长 47.1%，主要原因是公车车龄较大，维修维护成本增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参加其他单位组

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共 0 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 1.25 万元，支出决算 1.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40 万元，增长 47.1%，主要原因是公车车龄较大，维修维护成本增加。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0.00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 0 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1.25 万元：本单位 2024 年度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2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1.25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较上年增加 0.40 万元，增长 47.1%，主要原因是公车车龄较大，维修维护成本增加。

3.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本单位 2024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00 万元，支出决算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主要原因是与预算持平；

较上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持平。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较 2023 年度增加 0.00 万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本单位非行政、非参照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故无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比上年增加 0 辆，主要是。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学校公出及学校校车。单位价值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关于 2024 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一）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本级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335.03 万元（决算金额）。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17 个，涉及资金 335.03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组织对等 0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重点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一小）新建多功能教学楼、（一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等 1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一小）新建多功能教学楼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22.69 万元，执行数为 222.6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已按计划完成新建多功能建设，已完成竣工验收，由于尚未拆除围挡，故尚未正常投入使用；二是项目有助于改善办学条件，解决教室不足问题，在校师生满意度为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财政资金紧张，进度款无法及时足额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支出进度。

（一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9.02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78.1 万元，执行数为 72.7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3.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二是基本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部分资金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支出进度。

（一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02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

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部分资金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支出进度。

（一小）秦财教[2023]829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84.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1.02 万元，执行数为 0.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部分资金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支出进度。

（一小）秦财教[2022]774 号提前下达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2.5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17.7 万元，执行数为 7.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41.8%。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发现的主要问题及原因是：部分资金由于财政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积极与财政沟通，加快支出进度。

（提前下达）（一小）秦财教[2022]719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17.62万元，执行数为17.62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未发现问题。

（一小）专职保安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3.27万元，执行数为3.2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安保人员具备了必要的胜任能力并已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二是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带来长效影响，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三是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薪资及其他待遇足额到位。未发现问题。

（一小）秦财教[2023]315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100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2.71万元，执行数为2.71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未发现问题。

（一小）秦财教[2023]309 号 2023 年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71 万元，执行数为 2.7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未发现问题。

（一小）秦财教[2024]223 号 2024 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100 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 2.63 万元，执行数为 2.6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二是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三是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 100%。未发现问题。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新通多功能教学楼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 即墨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万元)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22.691591	到位数	222.691591		执行数	222.691591	100			
	其中:财政资金	222.691591	其中:财政资金	222.691591		其中:财政资金	222.691591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12月31日前按计划和社会完成新多功能楼建设,验收合格并及时投入使用				已按计划完成新多功能楼建设,已完成竣工验收,由于尚未拆除旧楼,故尚未正常投入使用				100.00		
	各功能室符合要求,实际支出不超出预算655.55万元				各功能室符合要求,2024年实际支出222.691591万元				100.00		
	项目有助于改善办学条件,解决教室不足的问题,在校师生满意度达95%				项目有助于改善办学条件,解决教室不足问题,在校师生满意度为1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多功能教室建设面积	多功能教室建设面积	10.00	≥	3419	平方米	3419㎡	完成	10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验收合格率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竣工时间	按合同规定时间内,完成工程竣工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8月	完成	10
		时效指标	工程款支付时间	按合同约定时间按时支付工程款	10.0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9月	完成	10
		成本指标	工程建设成本不超过预算金额	工程建设成本不超过预算金额	10.00	≤	655.55	万元	222.691591万元	完成	10
	效果指标	可持续性影响指标	建成最低使用年限	建成最低使用年限	15.00	≥	15	年	15年以上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项目建成,通过增设各功能室等硬件设施,有效提高办学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校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学校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3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中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预期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蒙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项目编码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 蒙垦局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8.096800	到位数		78.096800	执行数	66.797870	85.53			
	其中：财政资金	78.096800	其中：财政资金		78.096800	其中：财政资金	66.79787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84.083万元				基本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部分资金由于资金紧张，未能及时支付，总金额为66.79787万元。			85.50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招生人数	10.00	2	1670	人	1649人	完成	9.5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范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20.00	4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已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5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办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育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2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8.553215
	自评总分										98.05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年度中撤销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蔡厝港(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 蔡厝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数)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5,986,200	到位数	5,986,200	执行数	5,986,2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5,986,200	其中:财政拨款	5,986,200	其中:财政拨款	5,986,2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84.083万元				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为5,986,200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70	人	1649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已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0
	效果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的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预算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30分、效果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3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预期完成值应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将基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蔡厝港[2023]829号2024年城多义务教育补助经费(省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蔡厝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请填报)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021000	到位数	21.021000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拨款	21.021000	其中:财政拨款	21.021000		其中:财政拨款			0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100%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21.021万元。				由于资金紧张,导致各项资金未能正常支出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70	人	1649人	完成	9.5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由于资金紧张,导致各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4.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费财教[2023]829号2024年城乡义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 费县经济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请细化)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1.021000	到位数	21.021000			执行数	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21000	其中:财政资金	21.021000			其中:财政资金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21.021万元				由于资金紧张,各项资金未能正常支出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70	人	1649	完成	9.5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函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由于资金紧张,各项资金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函	15.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4.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费财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 - 费县经济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7.392386	到位数	7.392386	执行数	7.392386	100				
	其中:财政拨款	7.392386	其中:财政资金	7.392386	其中:财政资金	7.392386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593	人	1679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已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1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17.7	万元	7.392386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该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奖补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需财教[2022]774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級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 - 即墨岛经济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0.307614	到位数	10.307614	执行数		0	0			
	其中:财政拨款	10.307614	其中:财政拨款	10.307614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由于资金紧张,未能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a	1593	人	1649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由于资金紧张,未能按规定及时支付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s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a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5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审核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提前下达〉〈一小〉预财教[2022]719号提前下达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省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莱阳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7.620000	到位数	17.620000	执行数	17.620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17.6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620000	其中:财政资金	17.62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100.00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593	人	1679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已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17.62	万元	17.62万元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依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专职保安经费		项目层次	本级	实施主管	399206 婺源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请填报)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3.265640	到位数	3.265640	执行数	3.26564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3.265640	其中:财政资金	3.265640	其中:财政	3.26564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安保人员具备必要的胜任能力并按规定接受双重管理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 带来长效影响, 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有助于维护校园治安, 带来长效影响, 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的基本满意				100.00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 薪资及其他待遇及时足额到位				3名安保人员正常履职, 薪资及其他待遇足额到位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人数	安保人员人数	10.00	=	3	人	3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在岗率	抽查得出安保人员在岗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安保人员执业能力达标率	安保人员是否按规定熟悉学校安全管理、治安保卫相关法律法规、安全标准和规章制度, 熟悉掌握学校及周边治安特点及校园安全防范工作重点、接受该社的保安服务分公司和学校双重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保安经费发放及时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保安每人月工资数	10.00	≤	300	元/月	2996元/月	完成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证安全管理机构正常运转, 带来长效影响	项目为建立推行维护保障的长效机制扫清了人员方面的障碍	15.00	文字描述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切实提升安全防范水平, 保障广大师生、儿童和教职员工的生命财产安全, 维护良好的校园治安秩序	项目有助于切实履行安全管理职责, 防范重大安全隐患, 避免重大恶性案件和安全事故	15.00	文字描述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较发放前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被职工及学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宇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预算中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需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项,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3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与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或培训多少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崇财教[2023]315号2023年城乡义务教育市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崇县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数)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08000	到位数	2.708000	执行数	2.708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80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80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100.00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50	人	1650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已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水平、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审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黎财教[2023]309号2023年城 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省级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黎里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预算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708000	到位数		2.708000	执行数		2.708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708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08000	其中:财政资金		2.70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50	人	1650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按规定完成了经费支出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蒙财教[2024]223号2024年城多义务教育补助经费(中央)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蒙垦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2.629100	到位量	2.629100		执行量	2.6291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29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29100		其中:财政拨款	2.6291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2.6291万元				保障了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为2.6291万元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70	人	1679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20.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已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完成	2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0.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类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2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跨年项目专项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 即墨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前)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1.296980	到位数		1.296980	执行数		1.296980	100		
	其中: 财政资金	1.296980	其中: 财政资金		1.296980	其中: 财政资金		1.29698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防撞升降柱项目尾款约1.3万元。					按合同要求支付防撞柱项目尾款1.29698万元			100.00		
	1.3万元尾款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 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尾款已及时足额拨付到正确的账户, 与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纠纷			100.00		
	项目有助于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维护了单位信誉和形象, 供应商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正常运转的防撞柱数	截至付款日, 尚能正常使用的防撞升降柱数量	10.00	≥	18	个	18个	完成	10
		质量指标	质保期故障率	考核防撞柱在质保期内发生故障的情况	10.00	=		%	无故障发生	完成	10
		时效指标	支付尾款时间	依据合同约定走时按时完成尾款支付	10.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走时点与12月31日较早者	已按时支付尾款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不超过预算金额	支付尾款不超过预算金额	20.00	≤	1.3	万元	1.29698万元	完成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及时支付尾款, 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及时支付尾款, 维护单位信誉与形象	30.00	文字描述		较支付前更好维护单位形象	维护了单位信誉和形象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供应商满意度	调查与本项目有关的供应商对尾款支付情况的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 如未填报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程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就业见习人员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碧山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812000	到位量		0.812000	执行量	0.812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81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812000	其中:财政资金	0.812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为2名见习人员发放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及时、合规、准确				为2名见习人员发放了生活补助,资金发放及时、合规、准确			100.00			
	补助资金支付标准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补助资金支付标准符合了有关政策规定			100.00			
	项目有助于加强青年就业见习服务,提升青年就业能力,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的满意度				项目有助于加强青年就业见习服务,提升了青年就业能力,受益对象对相关工作的满意度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序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见习人员补助人数	就业见习人员补助人数	10.00	=	2	人	2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准确率	保障经费准确发放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发放覆盖率	经费覆盖全部就业见习人员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发放时间	按时发放就业见习人员经费	10.00	文字描述		合同约定时点与12月31日较早者	已按时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工资补贴经费标准	就业见习人员人均工资补贴标准不超过相关政策	10.00	=	660	元/月/人	660元/月/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青年就业见习服务,提升青年就业能力	项目有助于促进青年就业、成长发展,为民生	30.00	文字描述		完成	完成,提升了青年就业能力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就业见习人员满意度	就业见习人员满意度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 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 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 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 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实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 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 “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为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 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 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 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数据	项目名称	(一) 综合管理专项经费			项目绩效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60004 - 章贡区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批复数)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933900	到位数			0.933900	执行数		0.933900	100				
	其中:财政数	0.933900	其中:财政资金			0.933900	其中:财政资金		0.9339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算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按照文件要求及时完成全部教职工参保工作;校方责任险工作执行情况符合规定;成本及人均保费不超出标准50元/人;项目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降低风险,并带来长效影响;					基本完成年度预算目标,由于新增多功能教室未交付使用,导致未达预期。					0.00			
按时足额为2名贫困生提供校服费;贫困生认定准确,校服费收缴并及时发放;项目有助于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相关人员满意度达95%;改善教师办公条件,改善教学环境;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更好发挥学生的特长及个人的优势;活动期间未发生突发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未超出预算2万元;项目总体有助于						基本完成年度预算目标,2023年1名贫困生在校校服费已于2023年支付完成,而2024年位置为1名贫困生,估计到安排及时单办各生补助,丰富学生的课余生活,更好发挥学生的特长及个人的优势,活动期间未发生突发事件及负面舆情;全部支出未超出预算2万元;项目总体有助于					0.00			
四、年度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数量		质量(文字描述)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名贫困生缴纳的校服数量	每名贫困生缴纳的校服数量,夏季校服、春秋校服、冬季校服各1套		2.50 =	3	套	3套	完成	2.5			
		数量指标	举办各活动次数	举办各活动次数,体育、道德等活动的次数		2.00 ≥	2	次	2次	完成	2.0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年度内参加培训人数		2.50 ≥	1593	人	1679人	完成	2.5			
		数量指标	享受贫困生人数	年度内享受贫困生人数		2.00 =	2	人	2人	完成	2.0			
		数量指标	参加培训人数	参加校方责任险人数		3.50 ≥	88	人	88人	完成	3.5			
		数量指标	功能教室数量	通过老功能教室数量		1.00 =	6	间	6间	完成	1.00			
		质量指标	食品安全赔付率	通过考核被赔付人数量和次数获得赔付的比率,考核学校食品安全责任落实情况,食品安全赔付率=获得赔付人数/申报人数,年内无人申报人或财产损失未发生,该指标视为满分		3.00 =	100	%	100%	完成	3.00			
		质量指标	校方责任险赔付率	对单位参保情况进行复核,考核学校是否按复核到应保尽保,重点考核是否存在以下情况:(1)退保(2)漏保(3)投保非指定公司(4)理赔向受益人收取费用(5)发生应保事项但未获得赔付上述事项每发生1项扣20分,参保率=实际获得赔付数/100分×100%		3.00 =	100	%	100%	完成	3.00			
		质量指标	贫困生校服收缴合格率	校服收缴合格率		3.00 =	100	%	100%	完成	3.00			
		质量指标	活动参与率	参加培训学生数量占学生总数的比例		2.50 =	100	%	100%	完成	2.5			
		质量指标	贫困生认定准确率	实际求助人数占申报求助政策的人数的比例		2.50 =	100	%	100%	完成	2.5			
		质量指标	搬迁物品完成率	搬迁物品完成率		1.00 =	100	%	100%	完成	1.00			
		时效指标	贫困生认定时间	完成认定时间		2.5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	4月	完成	2.5		
		时效指标	贫困生校服金支付时间	校服金支付时间		2.50 文字描述			12月31日前完成全部工作	9月	完成	2.5		
		时效指标	活动费用支付时间	按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		2.50 文字描述			按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按合同约定	6月	完成	2.5		
	时效指标	搬迁完成时间	功能室搬迁完成时间		1.50 文字描述			将新建教室交付使用并相关设施完备后不超过三个月完成	新建教室交付使用,逾期未搬迁	完成	0.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每件人均保费金额	人均保费金额不超出政策规定		2.50 =	50	元/人	50元/人	完成	2.5			
		成本指标	学生校服费标准	学生校服费标准(万元/每人)		2.50 =	0.04	万元/每人	430元/人	完成	2.5			
		成本指标	食堂伙食标准	食堂伙食标准(万元/每人)		2.50 ≤	10000	元	800元	完成	2.5			
		成本指标	单次活动成本不超预算标准	单次活动成本不超预算标准		2.50 ≤	100000	元/次	3700元	完成	2.5			
		成本指标	搬迁成本	搬迁成本		2.50 ≤	5	万元	1万元	完成	2.5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学校教育教学发展的程度与影响	通过举办各活动提升学校综合形象,带来长效影响		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教职工归属感,带来长效影响	通过缴纳教职工责任保险,进一步增强教职工归属感,解除教职工的后顾之忧,有助于保护学校教学稳定		6.00 文字描述			较支付前更能得到有效保障	较支付前更能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6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降低学校风险,保证学校工作顺利开展	有效保障教职工合法权益,降低学校风险,保证学校工作顺利开展		7.00 文字描述			较支付前更能得到有效保障	较支付前更能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7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学生课余时间,拓宽学生获取知识的途径	拓宽学生获取知识途径,扩大知识面,开阔视野		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提升	较上年提升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	保障贫困生享受义务教育,未受贫困生		5.00 文字描述			较支付前更能得到有效保障	较支付前更能得到有效保障	完成	5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学校办学条件	有效利用新建教室进一步优化校舍条件,提高空间利用率,改善教师办公条件和学校办学条件,提高工作效率和办学水平		2.00 文字描述			显著改善	尚未搬迁	未完成	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师教学满意度	教师教学满意度		2.50 ≥	95	%	95%	完成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学生满意度		2.50 ≥	95	%	95%	完成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2.50 ≥	95	%	95%	完成	2.5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受益群体满意度		2.50 ≥	95	%	95%	完成	2.5				
绩效执行率	绩效执行率										10			
自评总分													92.5	
五、存在问题和改进措施														
填报人:	孔景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蔡财教[2024]223号2024年城 乡义务教育补助经费(市级)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蔡里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请详细)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657300	到位数	0.657300		执行数	0.00				
	其中:财政资金	0.657300	其中:财政资金	0.657300		其中:财政资金	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0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保障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学校正常运转,保障经费使用合规率达100%				保障了日常教育教学活动,保障了学校正常运转,保障了经费使用合规率100%				100.00		
	保障各项资金正常支出,总金额不超过0.6573万元				由于资金紧张,各项资金未能正常支付。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学生人数	义务教育阶段学生人数	10.00	≥	1670	人	1649人	完成	9.5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20.00	=	100	%	1	完成	2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率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生均经费支出	5.00	文字描述		按规定完成经费支出	由于资金紧张,各项资金未能正常支付。	未完成	0.00
		成本指标	生均学生经费使用标准	义务教育阶段生均公用经费	15.00	≤	720	元/人	720元/人	完成	1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保障学校正常运转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15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教学能力、水平	加强教师教学能力培养,提高教师水平	15.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提高	较上年有效提高	完成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接受义务教育学生满意度	10.00	≥	95	%	0.95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0	
	自评总分	84.5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减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某项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差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差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滕财教[2023]742号2024年特 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滕州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请填报)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138000	到位数	0.138000			执行数	0.138000 100					
	其中:财政拨款	0.13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138000			其中:财政拨款	0.138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资金用途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100.00		
	保障2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保障了2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100.0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涉事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 涉事师生对相关工作满意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数量	受助残疾学生人数		10.00	=	2	人	2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生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资金使用完毕	已按规定时间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10.00	=	690	元/人	690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生享受义务教育	对适龄就学残疾学生进行帮扶救助有助于进一步完善教育领域综合改革, 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 优化教育布局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被调查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 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宇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 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 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 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 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 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 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 预算数填0, 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 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 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填0, 绩效指标填“未完成”, 自评得分填0; 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 剩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 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填报等, 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 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 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按指标未设定, 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 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 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 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 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 计算公式为: 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 “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 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 “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 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 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 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 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 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 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 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 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2024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一小》 蒙财教[2024]180号特殊教育中央补助经费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399206-费县岛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一小学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填报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0.046500	到位量	0.046500		执行量	0.0465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6500		其中:财政资金	0.0465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资金使用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资金使用符合有关政策的规定			0.00		
	保障2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保障了2名残疾学生在校学习、生活			0.00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改善师生对相关工作基本满意					项目有助于进一步完善了城乡义务教育公用经费保障机制,改善师生对相关工作满意			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残疾生数量	受益残疾学生数量	10.00	=	2	人	2人	完成	10
		质量指标	经费使用合规率	经费按照规定使用金额占资金总额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质量指标	残疾生保障率	符合条件的对象纳入保障范围的比例	10.00	=	100	%	1	完成	10
		时效指标	经费支付及时	按照资金计划完成经费支出	10.00	文字描述		12月底前资金使用	已按规定时间完成支付	完成	10
		成本指标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人均残疾生公用经费标准	10.00	=	232.5	元/人	232.5元/人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残疾生享受义务教育	对随班就读残疾学生进行帮扶救助有助于进一步完善教育领域综合改革,促进教育公平、提高教育质量,优化教育布局。	30.00	文字描述		较上年有效保障	较上年有效保障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度	调查中教职工及学生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	10.00	≥	95	%	1	完成	10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100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整改措施											
填报人:	杜晨宁			联系电话:	8566695						
说明:	1.自评总分由各单项指标的自评得分合计而成,满分为100分。 2.实际完成值,即填写某项指标截止预算年度末的完成情况,可量化的实际完成值,应填写具体数值和单位;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根据下拉菜单选择“完成”或“未完成”。 3.当年预算未执行,年终预算调整为0或财政收回全部资金的项目,以及当年重复申报或细化为其他项目的,预算数填0,到位数、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自评得分等其他内容不再填报,直接保存提交。 4.当年预算项目未执行,年终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填0,绩效指标填“未完成”,自评得分填0;当年预算项目部分执行,则资金结转下年的项目,资金执行数、指标完成情况如未填写,自评得分应小于100分。 5.原则上,一级指标权重统一设置为: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指标10分、预算执行率10分。如果某指标未设定,其分值可合理调整至其他指标,预算执行率指标权重占比固定为10%;二、三级指标所占权重,应根据指标重要程度、项目实施阶段等因素综合确定,各项指标权重占比之和为100%。 6.“预算执行进度”由系统自动生成,计算公式为:预算执行进度=执行数/预算数*100%;“预算执行率”指标得分由系统自动生成,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自动显示为10分;当“预算执行进度<95%”时,“预算执行率”指标自评得分=预算执行进度*10。 7.实际完成值与预期指标值在描述上应当具有对应关系,比如某培训项目数量指标预期指标值为≥50人次,实际完成值应当填写实际完成多少人次,不能填写完成培训多少场次、培训多少人等。 8.单项指标完成情况与实际完成值应当具有逻辑关系,当实际完成值达到预期指标值时,单项指标完成情况才能填“完成”,否则填“未完成”。 9.当“单项指标完成情况”填“未完成”时,自评得分应小于指标分值。 10.由于年初指标值设定明显偏低,造成实际完成值高于预期指标值较多的(偏离度达到30%及以上),应按照偏离度适度调减自评得分。										

（三）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公开 07 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相应收支，故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